

锚定新航标 跨步新征程 推动南昌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江西省南昌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 涂晓晖

作为省会城市的财政部门，江西省南昌市财政局必须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率先“作示范、勇争先”的责任担当，紧紧围绕“一枢纽四中心”的发展定位和“两个大幅提升”的目标要求，深入实施“强省会”战略，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为推动南昌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加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昌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

锚定目标，善作善成，始终担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任

始终牢记“政治机关”这一首要属性，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紧扣“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优化税制结构，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的部署要求，深入实施“强省会”战略，以更科学的政策设计、更完善的制度安排、更有效的运行机制、更高效资金使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昌奠定更加坚实的财政基础。

一是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坚持以创新思维、创新理念、创新手段破解发展难题，在创造性贯彻落实各项政策要求同时，统筹结合工作实际，不断推动财政治理改革走深走实。持续



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和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促进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实施预算指标核算改革，严格预算控制，完整反映预算资金流向和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情况。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探索开展政府收入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完善转移支付体系，明晰各类转移支付功能定位，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的配置效率和效益，增强基层支出保障能力。

二是保证经济运行平稳。面对复杂的形势和艰巨的发展任务，财政部门必须坚决扛起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责任，助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做好稳增长、防风险、保稳定、惠民生等各项工作。注重加

强财源建设，深化拓展财税精诚共治格局，深挖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统筹存量税源，保证财政平稳运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树牢底线思维，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安全发展。

三是积蓄财政发展动能。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集中财力强化对大事要事保障，支持南昌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深化重点改革，持续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提高财政治理和服务效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撬动作用。树牢“放水养鱼”理念，推动组合式税费减免政策直享快达，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发展和财政增收的良性循环。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将结余结转资金按规定收

回统筹，优先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支持的领域；推动财政、货币、金融等政策融合，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全面发挥绩效监控调整纠偏作用。

心系群众，办好实事，始终践行财政为民的拳拳之心

财政关系民计民生，财政部门肩负着生财、聚财、用财的重任。始终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财政工作的立足点和出发点，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衡量财政事业的最高标准，坚决做到财政资金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具体而言，就是坚持系统观念，善用辩证思维，努力处理好三个关系。

一是做大“蛋糕”与分好“蛋糕”的关系。五年来，财政“蛋糕”不断做大，与此同时，全市民生投入也不断加大，年均增长率超10%，明显高于财政增速。在这个过程中，内需对全市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断提高，经济发展与改善民生逐步形成良性循环。我们将继续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推动这一良性循环，在做大“蛋糕”的同时分好“蛋糕”，努力让经济发展成果更好地惠及人民群众。

二是政府过紧日子和群众过好日子的关系。财政部门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将更多财政资金向就业创业、教育、社保、医疗卫生、文化等民生领域倾斜，确保民生投入力度不降，努力用政府紧日子换取人民群众的好

日子。

三是尽力而为和量力而行的关系。一方面，把实事求是贯穿到财政惠民的全过程，既有效聚集财力，合理分配财力，重点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确保全市民生类支出占比一直保持八成左右。另一方面，抓好财政可承受力的评估，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绝不让民生改善脱离发展实际，切实做到既量力而行更尽力而为。

警钟常鸣，防微杜渐，始终涵养勤廉奉公的清正之气

财政部门掌管着国家的“钱袋子”“账本子”，必须时刻保持“赶考”清醒和坚定，坚持严的基调持之以恒推进从严治党和自我革命，全力打造勤廉模范机关，使勤廉奉公在全市财政机关蔚然成风。

一是扛稳主体责任，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牢固树立“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的理念，把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贯穿于财政工作始终，着力构建党建工作与财政工作相互促进、相互融合、相互提高的良好格局，以党建工作的良好成效凝聚起财政事业发展强大正能量。坚决贯彻民主集中制，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党组工作，保证党组议事决策民主化、规范化、科学化，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工作中落实见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把政治关、品行关、廉洁关、作风关，坚持知事识人、依事择人，做到人事相宜、人岗相适，为推进新时代财政各项事业高质

量发展提供坚强的干部人才支持。

二是强化制度建设，筑牢财政安全“防火墙”。坚持用政策红线、纪律底线、工作标线、法律高压线为财政干部画格子，始终把财政干部置于党组织的监督约束之中。强化财经纪律约束，从源头强化对财政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健全财政制度，优化流程设计，有效严格落实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强化“法”与“财”、“钱”与“事”有机衔接，确保各项财政决策均在法治框架内进行。全面梳理财政违纪风险点，尤其是抓好预算编制、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探索运用“互联网+监管”、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优化监督手段。对监督发现的问题严格追责，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坚决保障财政资金和财政干部“两个安全”。

三是加强作风建设，打好干部管理“组合拳”。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把忠诚干净担当具有六种鲜明特质的“四有”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树立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一方面，把作风纪律作为永恒主题，坚决整治“怕、慢、假、庸、散”以及“四风”领域的新形式，始终把财政干部置于监督管理之中。另一方面，大力弘扬“脚上有土、心中有谱”的工作作风，引导财政干部积极投入财政改革发展一线，在急难险重中历练干部，在财政实践中锤炼干部，在公正选拔中激励干部，有效激发队伍活力，努力打造“想干事、善谋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队伍，为做好新时代新征程财政工作贡献力量。■

责任编辑 雷艳